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Suite 102, Cannon Place, P.O. Box 712,
North Sound Rd., Grand Cayman,
KY1-9

電話：(+886)2-8684-161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8~9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62		六~三五
(七) 關係人交易	63~64		三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4		三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5~66		三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6		三九
(十一) 其他事項	66		四十
(十二) 重大之期後事項	66		四一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6~68		四二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8、72~79		四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8、80		四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68~69、81~82		四三
4. 主要股東資訊	69、83		四三
(十五) 部門資訊	69~71		四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聯德控股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德控股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德控股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德控股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聯德控股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部分特定客戶之出貨真實性

聯德控股集團收入主要來自於 3C 電子、汽車零組件及健身器材，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符合特定條件之銷售客戶其銷貨收入之出貨真實性評估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六所述。

本會計師測試相關內部控制外，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抽核特定客戶群之銷貨收入交易明細，核對相對應之銷貨單、立沖帳傳票及收款情況，以確認銷貨交易確實發生。
2. 執行資產負債表日後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測試，確認前述交易之發生真實性及退貨折讓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德控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德控股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德控股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德控股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德控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德控股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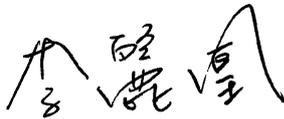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德控股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麗 鳳



會計師 池 瑞 全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9 日



聯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及三五)		\$ 1,477,691		19	\$ 3,392,595		4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及三五)		177,240		2	43,606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八、九、三五及三七)		260,300		4	-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十、二六及三五)		1,543		-	3,847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十、二六、三五及三六)		1,867,166		24	1,910,320		24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 (附註十一及三五)		1,959		-	6,412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及三五)		22,691		-	36,21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八)		2,955		-	3,947		-	
130X	存貨 (附註十二)		924,981		12	874,565		11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二十)		82,817		1	64,66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十)		5,401		-	6,62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824,744</u>		<u>62</u>	<u>6,342,799</u>		<u>78</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八、九及三五)		44,094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四)		50,350		1	49,22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五及三三)		1,394,179		18	1,246,778		15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六)		286,720		4	209,754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十七)		996,607		13	-		-	
1805	商譽 (附註十八)		72,490		1	72,062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十九)		26,476		-	32,54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八)		21,588		-	15,868		-	
194D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十一及三五)		-		-	1,931		-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二十)		102,097		1	118,991		2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十及三三)		9,460		-	6,24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004,061</u>		<u>38</u>	<u>1,753,403</u>		<u>22</u>	
1XXX	資產總計		<u>\$ 7,828,805</u>		<u>100</u>	<u>\$ 8,096,20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二一及三五)		\$ 774,774		10	\$ 934,539		1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七、二二及三五)		17,600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二六)		54,852		1	116,476		2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二三及三五)		189,312		2	193,092		2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三、三五及三六)		841,896		11	1,324,506		16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四及三五)		293,783		4	318,35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八)		66,127		1	29,10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六、三三及三五)		48,652		-	46,474		1	
232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附註二二及三五)		1,563,696		20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四)		17,049		-	13,24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867,741</u>		<u>49</u>	<u>2,975,792</u>		<u>37</u>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七、二二及三五)		-		-	965		-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二二及三五)		-		-	1,544,106		1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八)		406,354		6	376,152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六、三三及三五)		163,145		2	93,987		1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三五)		12,570		-	9,13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82,069</u>		<u>8</u>	<u>2,024,344</u>		<u>25</u>	
2XXX	負債總計		<u>4,449,810</u>		<u>57</u>	<u>5,000,136</u>		<u>62</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五)								
	股本								
3110	普通股		621,928		8	625,208		8	
3200	資本公積		1,462,846		19	1,480,562		18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13,58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15,668		15	941,152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215,668		15	1,054,736		13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996)		-	(82,410)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3,286,446</u>		<u>42</u>	<u>3,078,096</u>		<u>38</u>	
36XX	非控制權益		92,549		1	17,970		-	
3XXX	權益總計		<u>3,378,995</u>		<u>43</u>	<u>3,096,066</u>		<u>38</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7,828,805</u>		<u>100</u>	<u>\$ 8,096,20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啓峰



經理人：余焜楷



會計主管：簡伊伶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六及三六)			
4110	\$ 6,057,992	101	\$ 6,410,268	101
4190	(73,064)	(1)	(41,150)	(1)
4000	5,984,928	100	6,369,118	100
5000	(4,708,823)	(79)	(5,037,774)	(79)
5900	1,276,105	21	1,331,344	21
	營業費用(附註二七及三六)			
6100	(186,049)	(3)	(175,927)	(3)
6200	(411,533)	(7)	(365,476)	(6)
6300	(204,050)	(3)	(163,125)	(2)
6450	(11,910)	-	5,018	-
6000	(813,542)	(13)	(699,510)	(11)
6900	462,563	8	631,834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七)			
7100	16,390	-	8,435	-
7010	39,045	1	15,279	-
7020	52,106	1	(9,072)	-
7050	(36,810)	(1)	(21,282)	-
7060	(2,827)	-	2,705	-
7000	67,904	1	(3,935)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530,467	9	\$ 627,899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八)	(95,313)	(2)	(160,727)	(3)
8200	本年度淨利	<u>435,154</u>	<u>7</u>	<u>467,172</u>	<u>7</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68,615</u>	<u>1</u>	(33,86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68,615</u>	<u>1</u>	(33,86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03,769</u>	<u>8</u>	<u>\$ 433,311</u>	<u>7</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90,763	6	\$ 465,717	7
8620	非控制權益	<u>44,391</u>	<u>1</u>	<u>1,455</u>	-
8600		<u>\$ 435,154</u>	<u>7</u>	<u>\$ 467,172</u>	<u>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459,177	7	\$ 431,974	7
8720	非控制權益	<u>44,592</u>	<u>1</u>	<u>1,337</u>	-
8700		<u>\$ 503,769</u>	<u>8</u>	<u>\$ 433,311</u>	<u>7</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九)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6.27</u>		<u>\$ 7.51</u>	
9810	稀 釋	<u>\$ 5.68</u>		<u>\$ 6.4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啓峰



經理人：余焯橙



會計主管：簡伊伶





聯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50,553	\$ 505,535	\$ 1,114,494	\$ 100,707	\$ 903,900	(\$ 48,667)	\$ -	\$ 2,575,969	\$ 16,633	\$ 2,592,602
	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2,877	(12,877)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334,150)	-	-	(334,150)	-	(334,150)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8,144	81,438	-	-	(81,438)	-	-	-	-	-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824	38,235	306,759	-	-	-	-	344,994	-	344,99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59,309	-	-	-	-	59,309	-	59,309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465,717	-	-	465,717	1,455	467,172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3,743)	-	(33,743)	(118)	(33,861)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5,717	(33,743)	-	431,974	1,337	433,311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62,521	625,208	1,480,562	113,584	941,152	(82,410)	-	3,078,096	17,970	3,096,066
	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13,584)	113,584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87,234)	-	-	(187,234)	-	(187,23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O1	非控制權益	-	-	(15,969)	-	(13,223)	-	-	(29,192)	29,987	795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34,401)	(34,401)	-	(34,401)
L3	庫藏股註銷	(328)	(3,280)	(1,747)	-	(29,374)	-	34,401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390,763	-	-	390,763	44,391	435,154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8,414	-	68,414	201	68,615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90,763	68,414	-	459,177	44,592	503,769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62,193	\$ 621,928	\$ 1,462,846	\$ -	\$ 1,215,668	(\$ 13,996)	\$ -	\$ 3,286,446	\$ 92,549	\$ 3,378,9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啓峰



經理人：余烜橙



會計主管：簡伊伶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30,467	\$ 627,89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02,246	284,805
A20200	攤銷費用	12,734	11,94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910	(5,01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10,324	(5,296)
A20900	財務成本	36,810	21,282
A21200	利息收入	(16,390)	(8,43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2,827	(2,70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0,504	(359)
A23700	商譽減損損失	-	10,00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879	23,108
A299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	(11,778)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34,134	(3,035)
A24200	買回及賣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	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304	(310)
A31150	應收帳款	30,524	269,18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527	(13,210)
A31200	存 貨	(64,112)	(291,308)
A31230	預付款項	(18,155)	50,47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26	(6,505)
A32125	合約負債	(61,624)	20,421
A32130	應付票據	(3,780)	18,986
A32150	應付帳款	(482,610)	(215,295)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54,962)	(37,84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800	(7,55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24,583	729,46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926)	(12,08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2,064)	(95,26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0,593	622,1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4,394)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41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6,376)	(43,471)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094	8,694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	(20,085)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56,68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2,772)	(271,47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1,452	21,81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212)	(1,46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314)	(7,772)
B05400	取得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1,002,044)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54,830)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14,811	-
B06100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6,661	6,25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6,113	7,86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91,981)	(293,6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61,88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59,765)	-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1,602,305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20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3,436	-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64)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6,218)	(56,947)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14,205)	-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5,000	-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55,984)	(271,628)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34,401)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12,137)	1,435,34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8,621	(11,20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914,904)	1,752,59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92,595	1,639,99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77,691	\$ 3,392,5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啓峰



經理人：余烱橙



會計主管：簡伊伶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 98 年 9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買賣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以下簡稱為 Global Solution) 之控股公司，並以 24.99:1 之換股比例取得 Global Solution 之股份。本公司、Global Solution 及其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所經營業務主要為生產、設計各類精沖模、壓鑄模非金屬模具、電腦接插件、電腦散熱模組等新型電子轉器件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本公司股票自 100 年 4 月 29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於 104 年 5 月 21 日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

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八、九。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一年，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除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財務成本外，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

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為結構式定期存款，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

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 3C 電子、汽車零組件及健身器材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銷貨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損失或損壞之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五)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

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合併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65	\$ 1,02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65,450	1,674,88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3個月內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411,076	1,716,678
	<u>\$ 1,477,691</u>	<u>\$ 3,392,595</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混合金融資產－結構式存款		
(一)	<u>\$ 177,240</u>	<u>\$ 43,606</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贖回權	<u>\$ 17,600</u>	<u>\$ -</u>
<u>金融負債－非流動</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贖回權	<u>\$ -</u>	<u>\$ 965</u>

(一)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 3~7 個月期之結構式定期存款合約。該結構式定期存款包括一項非與主契約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因該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故按整體混合合約評估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銀行存款—受限制	\$ 47,303	\$ -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212,997</u>	<u>-</u>
	<u>\$260,300</u>	<u>\$ -</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一年之定期存款	<u>\$ 44,094</u>	<u>\$ -</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

九、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列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總帳面金額	\$304,394	\$ -
備抵損失	<u>-</u>	<u>-</u>
攤銷後成本	<u>\$304,394</u>	<u>\$ -</u>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執行信用評等評估，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機構之違約風險。信用評等資料就無外部評等資訊之項目參酌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給予適當內部評等。合併公司持續追蹤金融機構重大訊息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藉此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合併公司考量內部信用評等團隊提供金融機構之歷史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及適用之預期信用損失率如下：

信用等級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1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0年12月31日
正常	0%	\$304,394	\$ -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543	\$ 3,847
減：備抵損失	-	-
	<u>\$ 1,543</u>	<u>\$ 3,847</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895,360	\$ 1,925,884
減：備抵損失	(28,194)	(15,564)
	<u>\$ 1,867,166</u>	<u>\$ 1,910,320</u>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u>\$ 22,691</u>	<u>\$ 36,218</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50 天。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經公司授信評估認可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合併公司將個別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無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公司未認列備抵之應收票據，且考量過去經驗未有發生減損之情事，故訂定應收票據預期信用減損損失率為 0%。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合計
		1~60天	61~120天	121~180天	181~240天	241~365天	超過365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55%	1%~23.46%	0%~23.25%	0%~34.39%	0%~48.4%	0%~90.37%	34.5%~100%	
總帳面金額	\$ 1,151,242	\$ 220,059	\$ 226,284	\$ 269,512	\$ 3,819	\$ 16,624	\$ 9,363	\$ 1,896,90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74)	(1,813)	(1,773)	(6,076)	(2,387)	(6,095)	(9,076)	(28,194)
攤銷後成本	\$ 1,150,268	\$ 218,246	\$ 224,511	\$ 263,436	\$ 1,432	\$ 10,529	\$ 287	\$ 1,868,709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合計
		1~60天	61~120天	121~180天	181~240天	241~365天	超過365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0%~7.17%	0%~12.4%	0%~17.89%	0%~27.16%	16.12%~38.88%	17.7%~70.94%	44.67%~100%	
總帳面金額	\$ 1,770,677	\$ 135,214	\$ 6,808	\$ 5,965	\$ 2,099	\$ 2,419	\$ 6,549	\$ 1,929,73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837)	(5,412)	(371)	(606)	(157)	(1,688)	(6,493)	(15,564)
攤銷後成本	\$ 1,769,840	\$ 129,802	\$ 6,437	\$ 5,359	\$ 1,942	\$ 731	\$ 56	\$ 1,914,167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5,564	\$ 20,85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1,910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1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5,018)
外幣換算差額	720	(263)
年底餘額	\$ 28,194	\$ 15,564

十一、應收融資租賃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1年	\$ 1,978	\$ 6,684
第2年	<u>-</u>	<u>1,949</u>
	<u>1,978</u>	<u>8,633</u>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u>19</u>)	(<u>290</u>)
應收租賃給付	<u>1,959</u>	<u>8,343</u>
租賃投資淨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u>\$ 1,959</u>	<u>\$ 8,343</u>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將所承租之部分廠房轉租，每年收取固定租賃給付，因主租約之剩餘期間全數轉租，故分類為融資租賃。

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後不再變動，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融資租賃隱含利率為年利率 5%。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應收融資租賃款係以出租之設備作為擔保。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並無逾期未收回之應收融資租賃款，且同時考量交易對手過去之違約紀錄、租賃標的相關產業之未來發展及擔保品價值，合併公司認為上述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無減損。

十二、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22,601	\$ 447,623
在製品	270,838	188,469
原物料	<u>331,542</u>	<u>238,473</u>
	<u>\$ 924,981</u>	<u>\$ 874,565</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4,695,944	\$ 5,014,666
存貨跌價損失	<u>12,879</u>	<u>23,108</u>
	<u>\$ 4,708,823</u>	<u>\$ 5,037,774</u>

十三、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聯德控股公司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原 Super Solution Co., Ltd., 以下簡稱為 Global Solution)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98年11月23日以換股方式取得所有股權。
聯德控股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聯德精材公司)	為生產、設計各類精沖模、壓鑄模非金屬模具、電腦接插件、電腦散熱模組等新型電子轉器件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	0.19	0.19	99年3月17日吸收合併昆山龍大昌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聯德控股公司	鎮江市聯創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聯創公司)	機械、電子及汽車零組件表面處理加工	100	83.33	108年1月22日匯入投資款。(註3)
聯德控股公司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以下簡稱為 LIS)	銷售電子及電腦周邊零件	57	57	註1。
聯德控股公司	聯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聯德工業公司)	電器、視聽電子產品、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汽車及其零件、其他光學及精密機械製造及批發	100	100	110年5月13日設立。
聯德控股公司	Lem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原 Lemtech Cooling System Limited, 111年7月13日更名, 以下簡稱為 LIL)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108年6月12日設立, 108年8月22日匯入股款。
聯德控股公司	聯德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聯德公司)	機械設備製造業、其他機械製造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0	-	111年3月24日設立。(註2)
聯德控股公司	聯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聯德工業公司)	電器、視聽電子產品、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汽車及其零件、其他光學及精密機械製造及批發	100	100	110年5月13日設立。
Global Solution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聯德精材公司)	為生產、設計各類精沖模、壓鑄模非金屬模具、電腦接插件、電腦散熱模組等新型電子轉器件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	99.81	99.81	99年3月17日吸收合併昆山龍大昌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Global Solution	聯德精密機械(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聯德天津公司)	汽車零部件及配件製造; 模具製造; 建築用金屬配件製造; 移動終端設備製造; 通信設備製造; 電腦軟硬體及週邊設備製造; 電子元器件製造; 機械零件、零部件銷售; 模具銷售; 電子元器件零售; 建築用金屬配件銷售	51	-	111年2月11日設立, 111年5月19日匯入股款。(註4)
LIL	Lemtech Philippine Thermal System Inc. (以下簡稱為 Lemtech Philippine)	製造、購買、銷售、分銷、批發銷售的業務, 及精密金屬沖壓工具、定制金屬鉸鏈、散熱模組、滑軌、機械組件和其他相關項目	-	-	108年7月15日設立, 108年10月30日匯入股款。
LIL	聯德動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聯德動能公司)	機械設備、模具、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汽車及其零件、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及批發	100	100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LII	昆山聯德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為聯德 電子公司)	電子元件、電子專用材料、散熱模 組的研發、製造,銷售自產產品; 從事與本企業生產的同類產品及 其原材料、機械設備的批發、進 出口業務	100	100	108年10月9日 設立,108年 12月3日匯入 股款。
LII	聯德電子科技(常熟)有 限公司(以下簡稱為聯德 電子(常熟)公司)	電子元器件製造、電子元器件批 發、電子專用材料製造、電子專 用材料銷售、電子專用材料研 發、照明器具製造、照明器具銷 售、汽車零部件及配件製造、太 陽能設備及元器件製造、太陽能 設備及元器件銷售、電腦軟硬體 設備製造、通訊設備銷售	100	100	109年9月24日 設立,109年 10月26日匯 入股款。
聯德精材公司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 司(以下簡稱為龍大昌 公司)	電器、視聽電子產品、其他電機及 電子機械器材、汽車及其零件、 其他光學及精密機械製造及批發	100	100	99年5月10日 設立。
聯德精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以下簡稱 Lemtech HK)	銷售汽車、電子及電腦週邊零件	100	100	103年4月9日 設立。
聯德精材公司	Lemtech Precision Material(CZECH) s.r.o.(以下簡稱為 Lemtech CZ)	生產汽車零部件(天窗、剎車及安 全帶、安全氣囊等)及組裝件(方 向盤傳動軸等),消費型電子零件 及伺服器產品供應	100	100	106年1月1日 開始營運。
聯德精材公司	聯德精密機械(天津)有 限公司(以下簡稱為聯 德天津公司)	汽車零部件及配件製造;模具製 造;建築用金屬配件製造;移動 終端設備製造;通信設備製造; 電腦軟硬體及週邊設備製造;電 子元器件製造;機械零件、零部 件銷售;模具銷售;電子元器件 零售;建築用金屬配件銷售	49	-	111年2月11日 設立,111年5 月19日匯入 股款。(註4)
Lemtech HK	Lemtech USA Inc.(以下 簡稱為 Lemtech USA)	美國業務拓展、業務資訊收集、提 供市場情資及產業資訊	100	100	102年5月31日 設立。
LIS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為聯德 滑軌公司)	設計、生產滑軌、轉軸及相關配件 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	100	100	105年7月21日 設立。

備 註：

1. 合併公司於110年7月12日以總價款67,200仟元出售100%之股
權,請參閱附註三一。
2. 合併公司對聯鎰公司之持有股數為40%,因其代表董事人數比例
超過一半,判斷合併公司具主導聯鎰公司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
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3. 合併公司於111年2月15日以14,205仟元買回聯創公司剩餘股權。
4. 合併公司於111年2月11日由Global Solution與聯德精材出資
設立聯德天津公司,分別持股51%與49%。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Aapico Lemtech (一)	\$ 31,056	\$ 29,945
關鍵禾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	<u>19,294</u>	<u>19,281</u>
	<u>\$ 50,350</u>	<u>\$ 49,226</u>

- (一)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2 月 1 日與泰國上市公司 Aapico Hitech Plc. (AH:TB) 簽訂投資協議並以現金出資方式，於 102 年 3 月 1 日共同設立 Aapico Lemtech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Aapico Lemtech」)。合併公司為因應集團營運規劃，於 105 年 6 月 30 日，將 Global Solution 持有之 Aapico Lemtech 股權，調整為 Lemtech HK 持有。
- (二)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6 日與關鍵禾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投資協議並以現金出資方式，於 110 年 10 月 6 日取得關鍵禾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42% 之股權。
- (三)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Aapico Lemtech	汽車、電子及電腦週邊零配件之研發、 生產、製造及組裝	泰 國	40%	40%
關鍵禾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一般儀器製造業、 能源技術服務、生物技術服務及研究 發展服務等	臺 灣	28.42%	28.42%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八「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自 用	<u>\$ 1,394,179</u>	<u>\$ 1,246,778</u>

自 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494,455	\$ 1,166,177	\$ 30,168	\$ 41,265	\$ 27,929	\$ 501,653	\$ 65,702	\$ 2,327,349
增 添	41,716	13,680	281,207	2,178	3,372	11,309	68,547	20,231	442,240
處 分	-	(27,986)	(1,654)	(1,483)	(1,487)	-	(1,173)	(60,786)	(94,569)
重 分 類	-	(661)	140,166	77	-	27,500	(161,064)	(6,853)	2,083
淨兌換差額	-	7,154	28,926	420	732	2,040	5,411	669	45,35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1,716	\$ 486,642	\$ 1,614,822	\$ 31,360	\$ 46,800	\$ 68,778	\$ 413,374	\$ 18,963	\$ 2,722,45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36,800	\$ 562,462	\$ 23,387	\$ 31,730	\$ 1,063	\$ 325,129	\$ -	\$ 1,080,571
折舊費用	-	25,471	134,196	3,854	4,032	10,534	62,957	-	241,044
處 分	-	(8,979)	(362)	(1,483)	(1,484)	-	(305)	-	(12,613)
重 分 類	-	(96)	48,016	-	2,674	5,862	(56,456)	-	-
淨兌換差額	-	1,855	12,066	310	608	564	3,871	-	19,27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155,051	\$ 756,378	\$ 26,068	\$ 37,560	\$ 18,023	\$ 335,196	\$ -	\$ 1,328,276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41,716	\$ 331,591	\$ 858,444	\$ 5,292	\$ 9,240	\$ 50,755	\$ 78,178	\$ 18,963	\$ 1,394,179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498,009	\$ 1,100,639	\$ 34,073	\$ 40,610	\$ 82,658	\$ 463,891	\$ 3,811	\$ 2,223,691
增 添	-	-	118,254	1,916	6,020	27,930	69,727	62,296	286,143
處 分	-	(152)	(34,684)	(6,134)	(4,386)	(82,104)	(4,366)	(362)	(132,188)
由企業處分減少	-	-	(11,207)	-	(798)	-	(18,797)	-	(30,802)
重 分 類	-	-	805	537	65	-	1,163	-	2,570
淨兌換差額	-	(3,402)	(7,630)	(224)	(246)	(555)	(9,965)	(43)	(22,06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494,455	\$ 1,166,177	\$ 30,168	\$ 41,265	\$ 27,929	\$ 501,653	\$ 65,702	\$ 2,327,3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12,828	\$ 475,229	\$ 24,380	\$ 30,998	\$ 49,148	\$ 270,612	\$ -	\$ 963,195
折舊費用	-	24,853	109,618	4,157	3,700	34,304	59,330	-	235,962
處 分	-	(152)	(18,647)	(5,534)	(2,656)	(82,104)	(1,643)	-	(110,736)
由企業處分減少	-	-	(1,467)	-	(186)	-	(142)	-	(1,795)
重 分 類	-	-	805	537	65	-	1,163	-	2,570
淨兌換差額	-	(729)	(3,076)	(153)	(191)	(285)	(4,191)	-	(8,62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136,800	\$ 562,462	\$ 23,387	\$ 31,730	\$ 1,063	\$ 325,129	\$ -	\$ 1,080,571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	\$ 357,655	\$ 603,715	\$ 6,781	\$ 9,535	\$ 26,866	\$ 176,524	\$ 65,702	\$ 1,246,778

111及110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0年
其他工程	5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運輸設備	3至5年
租賃改良	3至1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十六、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80,321	\$ 81,375
建 築 物	200,860	123,031
運輸設備	5,539	5,348
	<u>\$286,720</u>	<u>\$209,754</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33,943</u>	<u>\$ 29,27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230	\$ 2,185
建築物	50,785	44,203
運輸設備	<u>2,750</u>	<u>2,455</u>
	<u>\$ 55,765</u>	<u>\$ 48,843</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1及110年度並未發生減損情形。

使用權資產包含中國大陸承租土地之長期預付租金，合併公司已取得該土地使用權之證明。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8,652</u>	<u>\$ 46,474</u>
非流動	<u>\$163,145</u>	<u>\$ 93,98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建築物	0.85%~5.00%	0.85%~5.00%
運輸設備	1.00%~3.16%	1.00%~3.16%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建築物及運輸設備做為廠房、辦公室及供員工辦公使用，租賃期間為1~50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轉租

轉租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說明。

(五) 其他租賃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低價值資產及短期租賃費用	<u>\$ 16,545</u>	<u>\$ 17,318</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82,763</u>	<u>\$ 74,265</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
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
新 增		<u>757,398</u>	<u>244,646</u>		<u>1,002,044</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757,398</u>	\$	<u>244,646</u>	\$ <u>1,002,044</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
折舊費用		<u>-</u>	<u>5,437</u>		<u>5,437</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5,437</u>	\$ <u>5,437</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u>757,398</u>	\$	<u>239,209</u>	\$ <u>996,607</u>
110年12月31日及 111年1月1日淨額	\$	<u>-</u>	\$	<u>-</u>	\$ <u>-</u>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無。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2~4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30年

投資性不動產111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1,088,182</u>	<u>\$ -</u>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第1年	\$ 35,365	\$ -
第2年	26,502	-
第3年	14,948	-
第4年	14,948	-
第5年	7,988	-
	<u>\$ 99,751</u>	<u>\$ -</u>

十八、商 譽

	111年度	110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82,062	\$ 82,175
淨兌換差額	<u>428</u>	<u>(113)</u>
年底餘額	<u>\$ 82,490</u>	<u>\$ 82,062</u>
<u>累計減損損失</u>		
年初餘額	\$ 10,000	\$ -
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u>-</u>	<u>10,000</u>
年底餘額	<u>\$ 10,000</u>	<u>\$ 10,000</u>
年底淨額	<u>\$ 72,490</u>	<u>\$ 72,062</u>

合併公司於108年1月22日收購鎮江市聯創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產生有關之商譽78,155仟元，主要係來自預期汽車零件之生產供應鏈穩定於大陸地區所帶來之效益。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及市場發展不如預期，合併公司未能及時調整銷售策略，致合併後之實際營業收入成長不如預期，經評估鎮江市聯創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110年度認列商譽減損損失10,000仟元。

鎮江市聯創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5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使用年折現率15.62%予以計算，超過5年之現金流量皆以4.6%成長率外推。其他關鍵假設尚包含預計營業收入及銷貨毛利，該等假設係參考該現金產生單位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7 月 1 日收購聯德動能股份有限公司，產生有關之商譽 4,585 仟元，主要係來自預期伺服器散熱產品之製造與銷售於台灣地區所帶來之效益。

十九、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特許權及客戶 關係公允價值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8,010	\$ 26,811	\$ 84,821
單獨取得	6,314	-	6,314
處 分	(504)	-	(504)
淨兌換差額	807	-	807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4,627</u>	<u>\$ 26,811</u>	<u>\$ 91,43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798)	(\$ 15,478)	(\$ 52,276)
攤銷費用	(7,493)	(5,241)	(12,734)
處 分	504	-	504
淨兌換差額	(456)	-	(456)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243)</u>	<u>(\$ 20,719)</u>	<u>(\$ 64,962)</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0,384</u>	<u>\$ 6,092</u>	<u>\$ 26,476</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508	\$ 26,811	\$ 82,319
單獨取得	7,772	-	7,772
處 分	(4,903)	-	(4,903)
淨兌換差額	(367)	-	(367)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8,010</u>	<u>\$ 26,811</u>	<u>\$ 84,821</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878)	(\$ 10,343)	(\$ 42,221)
攤銷費用	(6,805)	(5,135)	(11,940)
處 分	1,702	-	1,702
淨兌換差額	183	-	183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798)</u>	<u>(\$ 15,478)</u>	<u>(\$ 52,276)</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1,212</u>	<u>\$ 11,333</u>	<u>\$ 32,54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 至 10 年
特許權及客戶關係公允價值	5 年

二十、其他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動</u>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 10,252	\$ 24,863
進項／留抵稅額	26,244	12,590
其他預付款項	<u>46,321</u>	<u>27,209</u>
	<u>\$ 82,817</u>	<u>\$ 64,662</u>
其他流動資產		
暫付款	<u>\$ 5,401</u>	<u>\$ 6,627</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102,097	\$ 118,991
存出保證金	<u>9,460</u>	<u>6,248</u>
	<u>\$ 111,557</u>	<u>\$ 125,239</u>

二一、借 款

短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774,774</u>	<u>\$ 934,539</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3% ~ 6.27% 及 0.67% ~ 4.5%。

二二、應付公司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600,000	\$ 1,6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6,304)	(55,894)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u>(1,563,696)</u>	<u>-</u>
	<u>\$ -</u>	<u>\$ 1,544,106</u>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18 日在台灣發行 16 仟單位、每單位面額為 100 仟元，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總面額共計 1,600,000 仟元，依票面金額 100.5% 發行，實收總金額為 1,608,000 仟元。

- (一)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將所持有之本公司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11 年 1 月 27 日至 113 年 10 月 26 日。
- (二) 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13 年 10 月 26 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公司債。
- (三) 自發行日屆滿 2 年（112 年 10 月 26 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可依票券面額要求賣回給本公司。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資產、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26%。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695 仟元）	\$ 1,602,305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11 仟元）	(59,309)
金融負債	(2,408)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5,492 仟元）	<u>\$ 1,540,588</u>
110 年 10 月 26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540,588
以有效利率 1.26% 計算之利息	<u>3,518</u>
110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1,544,106</u>
111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544,106
以有效利率 1.26% 計算之利息	<u>19,590</u>
111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1,563,696
減：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1,563,696)
	<u>\$ -</u>

二三、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發生	<u>\$ 189,312</u>	<u>\$ 193,092</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發生	<u>\$ 841,896</u>	<u>\$ 1,324,506</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約為 120 天，應付帳款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四、其他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	\$ 19,534	\$ 20,066
應付薪資及獎金	81,836	82,784
應付福利費用	1,538	1,491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9,426	42,852
應付利息	12	339
應付佣金	1,410	164
應付報關及物流費	24,248	20,877
應付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31,250	62,522
其他	<u>94,529</u>	<u>87,259</u>
	<u>\$ 293,783</u>	<u>\$ 318,354</u>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119	\$ 2,400
其他	<u>16,930</u>	<u>10,849</u>
	<u>\$ 17,049</u>	<u>\$ 13,249</u>

二五、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2,193</u>	<u>62,521</u>
已發行股本	<u>\$ 621,928</u>	<u>\$ 625,208</u>

本公司 110 年 7 月 5 日經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 81,438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 110 年 9 月 12 日，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625,208 仟元。

本公司 111 年 8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 111 年 8 月 26 日為減資基準日辦理註銷庫藏股 328 仟股，減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621,928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329,694	\$ 331,432
庫藏股票交易	-	9
公司債轉換溢價	970,006	970,00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5,969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78,314	78,314
已失效認股權	25,523	25,523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u>59,309</u>	<u>59,309</u>
	<u>\$ 1,462,846</u>	<u>\$ 1,480,56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開曼群島法令及上市規範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如有剩餘，除經董事會保留為未分配盈餘外，得依股東持有比例，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穩定成長、永續經營、資金需求、健全財務結構及維護股東權益等因素，股東紅利總額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本公司無虧損者，得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依前條分派股息或紅利，本公司得依上市規範，經股東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不滿一股之金額，以現金分派之。

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七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111年6月30日及110年7月5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10及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0年第4季</u>	<u>109年第4季</u>
特別盈餘公積	(\$ 31,173)	(\$ 52,040)
現金股利	<u>\$ 62,521</u>	<u>\$ 162,876</u>
股票股利	<u>\$ -</u>	<u>\$ 81,438</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	\$ 3
每股股票股利(元)	\$ -	\$ 1.5

本公司111、110及109年度季盈餘分配案及每股現金股利業經董事會分別決議如下：

	<u>111年第3季</u>	<u>111年第2季</u>	<u>111年第1季</u>
董事會決議日	111年11月11日	111年8月26日	111年5月13日
特別盈餘公積	(\$ 12,717)	\$ 12,717	(\$ 82,410)
現金股利	<u>\$ 31,096</u>	<u>\$ 31,096</u>	<u>\$ 62,521</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5	\$ 0.5	\$ 1.005

	<u>110年第3季</u>	<u>110年第2季</u>	<u>110年第1季</u>
董事會決議日	110年11月11日	110年8月18日	110年5月12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16,773</u>	<u>\$ 25,370</u>	<u>\$ 22,774</u>
現金股利	<u>\$ 62,521</u>	<u>\$ 54,377</u>	<u>\$ 54,377</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	\$ 1	\$ 1

	<u>109年第3季</u>	<u>109年第2季</u>	<u>109年第1季</u>
董事會決議日	109年11月12日	109年8月14日	109年5月13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54,849</u>	<u>\$ -</u>	<u>\$ -</u>
現金股利	<u>\$ 118,680</u>	<u>\$ -</u>	<u>\$ -</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5	\$ -	\$ -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現金股利如下：

	<u>111年第4季</u>
特別盈餘公積	<u>\$ 13,996</u>
現金股利	<u>\$ 31,096</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5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期初餘額	\$ 17,970	\$ 16,633
本期淨利	44,391	1,4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01	(118)
收購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附 註三二)	14,987	-
新設立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 制權益(附註十三)	<u>15,000</u>	<u>-</u>
期末餘額	<u>\$ 92,549</u>	<u>\$ 17,970</u>

(五) 庫藏股票

<u>收 回 原 因</u>	<u>買 回 以 註 銷 (仟 股)</u>
111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328
本年度減少	<u>(328)</u>
111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 -</u>

1.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 111 年 5 月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預計買回並註銷庫藏股票 1,000 仟股，截至買回期間屆滿日止，已買回 328 仟股，買回成本為 34,401 仟元，為兼顧市場機制不影響股價，本公司視股價變化及成交量狀況買回，故未執行完畢。
2. 本公司於 111 年 8 月註銷庫藏股 328 仟股，依原始購入成本 34,401 仟元沖銷，按註銷之股權比例減少資本公積—股票發行

溢價及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共 1,747 仟元及保留盈餘 29,374 仟元；本次註銷已於 111 年 8 月 26 日辦理變更登記。

二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5,984,928</u>	<u>\$ 6,369,118</u>

(一)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 3C 電子、汽車零組件及健身器材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銷貨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損失或損壞之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二) 合約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附註十）	\$ 1,543	\$ 3,847	\$ 3,537
應收帳款（附註十）	<u>1,867,166</u>	<u>1,910,320</u>	<u>2,203,951</u>
	<u>\$ 1,868,709</u>	<u>\$ 1,914,167</u>	<u>\$ 2,207,488</u>
合約負債－流動	<u>\$ 54,852</u>	<u>\$ 116,476</u>	<u>\$ 70,142</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四。

二七、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	\$ 16,113	\$ 7,862
租賃投資淨額	<u>277</u>	<u>573</u>
	<u>\$ 16,390</u>	<u>\$ 8,435</u>

(二)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收入	\$ 25,649	\$ -
補助收入（附註三十）	4,479	12,336
其他	<u>8,917</u>	<u>2,943</u>
	<u>\$ 39,045</u>	<u>\$ 15,279</u>

(三) 其他利益及 (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311	\$ 3,30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52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635)	1,443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4,164	(12,2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失)利益	(20,504)	359
商譽減損損失	-	(10,000)
處分子公司利益(附註三一)	-	11,778
買回及賣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	(8)
其他	(<u>11,230</u>)	(<u>4,253</u>)
	<u>\$ 52,106</u>	<u>(\$ 9,072)</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1,599)	(\$ 11,198)
租賃負債之利息	(5,621)	(5,956)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u>19,590</u>)	(<u>4,128</u>)
	<u>(\$ 36,810)</u>	<u>(\$ 21,282)</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9,427	\$ 200,302
營業費用	<u>112,819</u>	<u>84,503</u>
	<u>\$ 302,246</u>	<u>\$ 284,80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2	\$ 284
營業費用	<u>12,402</u>	<u>11,656</u>
	<u>\$ 12,734</u>	<u>\$ 11,940</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626,733	\$ 660,996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u>31,609</u>	<u>25,80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58,342</u>	<u>\$ 686,80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3,630	\$ 303,317
營業費用	<u>404,712</u>	<u>383,487</u>
	<u>\$ 658,342</u>	<u>\$ 686,804</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5%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3 月 29 日及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酬勞	1%	1%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4,007	\$	4,792
董事酬勞		4,007		4,79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225,148	\$ 88,921
外幣兌換 (損失) 總額	(130,984)	(101,165)
淨 (損) 益	<u>\$ 94,164</u>	<u>(\$ 12,244)</u>

二八、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9,349	\$ 80,9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5,685	3,094
以前年度之調整	(4,953)	(16,538)
	<u>110,081</u>	<u>67,538</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0,039	33,477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44,807)	59,712
	<u>(14,768)</u>	<u>93,18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5,313</u>	<u>\$ 160,72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530,467</u>	<u>\$ 627,89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71,196	\$ 136,44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291	1,172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44,807)	59,7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5,685	3,09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研發抵減	(33,764)	(23,173)
其他	665	1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4,953)	(16,53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5,313</u>	<u>\$ 160,727</u>

於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公司中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20%，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955	\$ 3,947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66,127	\$ 29,102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7,985	\$ 2,321	\$ -	\$ 1,953	\$ 12,259
備抵呆帳	2,214	2,317	-	(352)	4,17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805	-	(2,858)	53	-
未實現兌換損益	63	-	-	(63)	-
虧損扣抵	1,310	(1,310)	-	-	-
其他	1,491	3,644	-	15	5,150
遞延所得稅資產小計	<u>\$ 15,868</u>	<u>\$ 6,972</u>	<u>(\$ 2,858)</u>	<u>\$ 1,606</u>	<u>\$ 21,58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 128,463	\$ 32,101	\$ -	\$ 1,693	\$ 162,25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0,250	(47)	10,203
其他	247,689	(39,897)	-	26,102	233,894
遞延所得稅負債小計	<u>\$ 376,152</u>	<u>(\$ 7,796)</u>	<u>\$ 10,250</u>	<u>\$ 27,748</u>	<u>\$ 406,354</u>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5,459	\$ 2,559	\$ -	(\$ 33)	\$ 7,985
備抵呆帳	2,229	-	-	(15)	2,21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92	-	2,611	2	2,805
未實現兌換損益	1,288	(1,225)	-	-	63
虧損扣抵	3,086	(1,776)	-	-	1,310
其他	1,565	(63)	-	(11)	1,491
遞延所得稅資產小計	<u>\$ 13,819</u>	<u>(\$ 505)</u>	<u>\$ 2,611</u>	<u>(\$ 57)</u>	<u>\$ 15,86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 96,081	\$ 32,996	\$ -	(\$ 614)	\$ 128,463
其他	194,662	59,688	-	(6,661)	247,689
遞延所得稅負債小計	<u>\$ 290,743</u>	<u>\$ 92,684</u>	<u>\$ -</u>	<u>(\$ 7,275)</u>	<u>\$ 376,152</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中之龍大昌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6.27</u>	<u>\$ 7.51</u>
稀釋每股盈餘	<u>\$ 5.68</u>	<u>\$ 6.4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390,763</u>	<u>\$ 465,717</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390,763	\$ 465,71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u>19,590</u>	<u>4,12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410,353</u>	<u>\$ 469,84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2,335	62,00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9,913	10,432
員工酬勞	<u>58</u>	<u>3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2,306</u>	<u>72,47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政府補助

係中國子公司按規定取得當地主管機關給予的財政補貼等。111及110年度分別認列其他收入4,479仟元及12,336仟元。

三一、處分子公司

(一) 收取之對價

	<u>Lemtech Philippine</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200
應收處分投資款	<u>7,000</u>
總收取對價	<u>\$ 67,200</u>

應收處分投資款預計於111年7月以及112年7月分別收取3,500仟元（美金125仟元）。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u>Lemtech Philippine</u>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18
應收帳款	29,725
其他應收款	170
存 貨	20,226
預付款項	152
<u>非流動資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007
存出保證金	4,131
使用權資產	24,506
<u>流動負債</u>	
應付帳款	(26,267)
其他應付款	(418)
本期所得稅負債	(7)
租賃負債	(9,967)
<u>非流動負債</u>	
租賃負債	(16,851)
存入保證金	<u>(269)</u>
處分之淨資產	<u>\$ 57,656</u>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u>Lemtech Philippine</u>
收取之對價	\$ 67,200
處分之淨資產	(57,656)
子公司之淨資產因喪失對子 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分類 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u>2,234</u>
處分利益	<u>\$ 11,778</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u>Lemtech Philippine</u>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 對價	\$ 60,200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餘額	(<u>3,518</u>)
	<u>\$ 56,682</u>

三二、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2 月 15 日收購鎮江市聯創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
司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83.33% 增加至 100%。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
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u>111年2月15日</u> <u>鎮江市聯創表面處</u> <u>理科技有限公司</u>
收取（給付）之對價	(\$ 14,205)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非控制 權益之金額	(<u>14,987</u>)
權益交易差額	(<u>\$ 29,192</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	(\$ 15,969)
未分配盈餘	(<u>13,223</u>)
	(<u>\$ 29,192</u>)

三三、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本年度增添	\$ 442,240	\$ 286,143
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變動數	<u>532</u>	<u>(14,666)</u>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442,772</u>	<u>\$ 271,477</u>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1 年度

	<u>111年 1月1日</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1年 12月31日</u>
			<u>新增租賃</u>	<u>其他</u>	
租賃負債	<u>\$ 140,461</u>	<u>(\$ 66,218)</u>	<u>\$ 133,943</u>	<u>\$ 3,611</u>	<u>\$ 211,797</u>

110 年度

	<u>110年 1月1日</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0年 12月31日</u>
			<u>新增租賃</u>	<u>其他</u>	
租賃負債	<u>\$ 189,646</u>	<u>(\$ 56,947)</u>	<u>\$ 29,277</u>	<u>(\$ 21,515)</u>	<u>\$ 140,461</u>

三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及公司債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結構式存款	\$ _____	\$ 177,240	\$ _____	\$ 177,24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應付公司債贖回權	\$ _____	\$ _____	\$ 17,600	\$ 17,600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結構式存款	\$ _____	\$ 43,606	\$ _____	\$ 43,606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應付公司債贖回權	\$ _____	\$ _____	\$ 965	\$ 965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度

	衍 生 工 具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年初餘額	(\$ 965)
認列於損益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635)
年底餘額	(\$ 17,600)
與年底所持有負債有關並認列於損益之 當年度未實現利益或損失之變動數	(\$ 16,635)

110 年度

	衍 生 工 具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年初餘額	\$ 1,224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552
處分／結清	(1,776)
年底餘額	<u>\$ -</u>
與年底所持有資產有關並認列於損益之 當年度未實現利益或損失之變動數	<u>\$ 552</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年初餘額	\$ -
新 增	(2,408)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u>1,443</u>
年底餘額	<u>(\$ 965)</u>
與年底所持有負債有關並認列於損益之 當年度未實現利益或損失之變動數	<u>\$ 1,443</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結構式存款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反映信用風險之折現率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率。當股價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77,240	\$ 43,6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3,684,904	5,357,571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 17,600	\$ 965
	3,676,031	4,323,73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月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之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四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增加	<u>\$ 9,762</u>	<u>\$ 674</u>

損益影響數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之政策為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之減低利率變動風險，且目前並無操作利率避險工具，並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隨時監控利率風險，倘有需要將採行必要之措施，以因應市場利率巨幅變動產生之風險控管。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780,920	\$ 3,391,566
－金融負債	2,338,470	2,478,64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788 仟元及 4,56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由於所處產業的性質，合併公司並無重大集中的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已制訂政策，於評估給予客戶授信額度時，須向客戶取得適當的財務資訊對客戶進行信用評等，以確保銷售服務不會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最大信用暴險金額為在不考量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之政策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扣除依規定得互抵之金額及依規定認列之減損損失後之淨額。

合併公司的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設立於中國之外資企業及國際知名大廠，該信用風險管控及減損情形詳附註十。

合併公司銀行存款及其他之金融資產投資主要存放於由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具有良好信貸評級的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並不顯著。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授信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1年12月31日

	<u>短於1年</u>	<u>1～5年</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銀行借款	\$ 774,774	\$ -	\$ -
應付票據	189,312	-	-
應付帳款	841,670	-	-
其他應付款	293,783	-	-
租賃負債	48,652	130,898	32,247
應付公司債	<u>1,600,000</u>	<u>-</u>	<u>-</u>
	<u>\$3,748,191</u>	<u>\$ 130,898</u>	<u>\$ 32,247</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u>短於1年</u>	<u>1～5年</u>	<u>5年以上</u>
租賃負債	<u>\$ 53,126</u>	<u>\$ 136,930</u>	<u>\$ 32,736</u>

110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934,539	\$ -	\$ -
應付票據	193,092	-	-
應付帳款	1,324,506	-	-
其他應付款	318,354	-	-
租賃負債	46,474	93,987	-
應付公司債	-	1,600,000	-
	<u>\$2,816,965</u>	<u>\$1,693,987</u>	<u>\$ -</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51,559</u>	<u>\$ 99,581</u>	<u>\$ -</u>

(2)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774,774	\$ 934,539
— 未動用金額	<u>2,466,767</u>	<u>1,826,821</u>
	<u>\$ 3,241,541</u>	<u>\$ 2,761,360</u>

三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Aapico Lemtech	關聯企業
貝里斯商金利達科技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u>\$ 1,146</u>	<u>\$ 5,173</u>

對關係人之銷貨及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進 貨	實質關係人	\$ -	\$ 352
	關聯企業	\$ 432	\$ -

對關係人之銷貨及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381	\$ 344

流通在外之關係人未收取保證，111及110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 -	\$ 352
	關聯企業	\$ 226	\$ -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5,054	\$ 34,631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受限制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303	\$ -

三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重大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購置土地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表四）	<u>\$ -</u>	<u>\$ 1,055,000</u>

(二) 或有事項

或有負債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6 日取得川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川湖公司）之民事起訴狀，該起訴狀由川湖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9 日向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提起，提告聯德精材公司及聯德滑軌公司未經川湖公司許可生產、製造和銷售的滑軌產品侵犯其專利權，並求償人民幣 1 億元、維權費用人民幣 183,090 元及台幣 31,748 元，於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提起侵害專利權糾紛一案，經委任律師表示，聯德精材公司主要從事精密金屬沖壓件與模具的研發、生產及銷售，主要產品為散熱模組、汽車零件模組、模具及其他零部件沖壓，滑軌產品僅接單生產其中沖壓零件，非滑軌產品之生產商或銷售商，故不應涉及此案件之侵權責任；聯德滑軌公司所生產滑軌產品皆有相關專利（部分仍在申請），經委任律師初步判定與川湖公司之產品專利不同，且川湖公司主張賠償之依據不足，故賠償可能性不高。本案於 108 年 1 月 25 日首次開庭審理該案，合併公司於 110 年 8 月 23 日收到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之一審判決，聯德滑軌公司需立即停止製造及銷售判決內所提產品並賠償川湖公司人民幣 3,000 仟元以及支付部分律師及訴訟費用人民幣 450 仟元。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所判決之理賠金額對合併公司財務並無重大影響，另由於合併公司滑軌產品營收占合併公司整體營收不高，故對合併公司業務並無重大影響。合併公司已委請律師續遞交上訴狀，提請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法院裁決。

川湖公司向中國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起訴侵權情事，並發聲明函予聯德精材公司客戶，已對聯德精材公司信譽造成負面影響，因此本公司代聯德精材公司於108年1月15日向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提出起訴事宜。

三九、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四十、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於全球大流行，造成各國經濟商業活動停擺之影響，針對營運狀況及資金運用等項目進行評估後，該疫情並未使合併公司產生重大異常之影響，且營運相關之銷售及生產等活動皆正常運作。惟此疫情已直接影響全球之市場運作，合併公司亦將密切關注疫情之後續影響，並即時針對市場變化進行評估，適時採取相關防疫應變措施。

四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四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7,697	30.7097	(美金：台幣)	\$	850,575		
美金		15,844	6.9646	(美金：人民幣)		486,560		
人民幣		386	4.4094	(人民幣：台幣)		1,701		
人民幣		17	0.1436	(人民幣：美金)		76		
日圓		500	0.2324	(日圓：台幣)		116		
日圓		154,587	0.0527	(日圓：人民幣)		35,922		
歐元		2,493	7.4205	(歐元：人民幣)		81,558		
新幣		263	0.745	(新幣：美元)		6,017		
新幣		10	22.8799	(新幣：台幣)		219		
						<u>\$ 1,462,744</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0,922	30.7097	(美金：台幣)	\$	335,413		
美金		832	6.9646	(美金：人民幣)		25,549		
日圓		52,528	0.0527	(日圓：人民幣)		12,206		
歐元		1,000	7.4205	(歐元：人民幣)		32,720		
						<u>\$ 405,888</u>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1,176	27.6600	(美金：台幣)	\$	862,315		
美金		15,206	6.3674	(美金：人民幣)		420,609		
人民幣		896	4.3440	(人民幣：台幣)		3,894		
人民幣		17	0.1570	(人民幣：美金)		75		
日圓		500	0.2411	(日圓：台幣)		121		
日圓		79,593	0.0555	(日圓：人民幣)		19,189		
歐元		1	31.3198	(歐元：台幣)		29		
歐元		5,072	7.2099	(歐元：人民幣)		158,845		
新幣		195	0.7397	(新幣：美元)		3,987		
新幣		21	20.4598	(新幣：台幣)		423		
						<u>\$ 1,469,487</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4,308	27.6600	(美金：台幣)	\$	948,969		
美金		9,637	6.3674	(美金：人民幣)		266,546		
日圓		25,359	0.0555	(日圓：人民幣)		6,114		
新幣		18	20.4598	(新幣：台幣)		360		
						<u>\$ 1,221,989</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人民幣、美元、捷克克朗及菲國比索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0000 (新台幣：新台幣)	\$ 57,579	1.0000 (新台幣：新台幣)	\$ 5,746
人民幣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33,444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23,346)
美元	30.7097 (美元：新台幣)	(23)	27.66 (美元：新台幣)	56
捷克克朗	1.3607(捷克克朗：新台幣)	3,164	1.2656(捷克克朗：新台幣)	4,829
菲國比索	-(菲國比索：新台幣)	-	0.5809(菲國比索：新台幣)	471
		<u>\$ 94,164</u>		<u>(\$ 12,244)</u>

四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三五)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九)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率。(附表十)

四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台灣製造部門

大陸製造部門

其他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一)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11 年度

	台灣製造部門	大陸製造部門	其 他	內 部 沖 銷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55,268	\$ 2,257,063	\$ 1,572,597	\$ -	\$ 5,984,928
部門間收入	522,656	863,682	19,499	(1,405,837)	-
部門收入	<u>\$ 2,677,924</u>	<u>\$ 3,120,745</u>	<u>\$ 1,592,096</u>	<u>(\$ 1,405,837)</u>	5,984,928
利息收入	\$ 973	\$ 18,480	\$ 6,026	(\$ 9,089)	16,390
公司其他收入					39,045
					<u>\$ 6,040,363</u>
財務成本	3,918	16,089	25,892	(9,089)	\$ 36,810
折舊與攤銷	24,934	255,769	34,653	(376)	314,980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					
份額	-	128,403	789,005	(920,235)	(2,827)
所得稅費用	65,803	72,173	(42,663)	-	95,313
部門(損)益	<u>\$ 237,457</u>	<u>\$ 280,944</u>	<u>\$ 836,988</u>	<u>(\$ 920,235)</u>	<u>\$ 435,154</u>
部門資產	<u>\$ 1,341,932</u>	<u>\$ 5,845,632</u>	<u>\$12,017,878</u>	<u>(\$11,376,637)</u>	<u>\$ 7,828,805</u>
部門負債	<u>\$ 619,876</u>	<u>\$ 1,769,939</u>	<u>\$ 4,009,604</u>	<u>(\$ 1,949,609)</u>	<u>\$ 4,449,810</u>

110 年度

	台灣製造部門	大陸製造部門	其 他	內 部 沖 銷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969,151	\$ 2,731,173	\$ 1,668,794	\$ -	\$ 6,369,118
部門間收入	<u>250,150</u>	<u>681,809</u>	<u>49,513</u>	(<u>981,472</u>)	-
部門收入	<u>\$ 2,219,301</u>	<u>\$ 3,412,982</u>	<u>\$ 1,718,307</u>	(<u>\$ 981,472</u>)	6,369,118
利息收入	\$ 68	\$ 14,887	\$ 1,175	(\$ 7,695)	8,435
公司其他收入					<u>15,279</u>
					<u>\$ 6,392,832</u>
財務成本	1,165	19,519	8,293	(7,695)	\$ 21,282
折舊與攤銷	16,226	252,313	28,206	-	296,745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 份額	-	219,975	1,054,855	(1,272,125)	2,705
所得稅費用	34,807	59,203	66,717	-	160,727
部門(損)益	<u>\$ 128,429</u>	<u>\$ 518,104</u>	<u>\$ 1,092,764</u>	(<u>\$ 1,272,125</u>)	<u>\$ 467,172</u>
部門資產	<u>\$ 965,548</u>	<u>\$ 5,228,470</u>	<u>\$10,814,288</u>	(<u>\$ 8,912,104</u>)	<u>\$ 8,096,202</u>
部門負債	<u>\$ 548,319</u>	<u>\$ 1,613,820</u>	<u>\$ 3,496,583</u>	(<u>\$ 658,586</u>)	<u>\$ 5,000,136</u>

部門間銷貨係依市價計價。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3C 電子	\$ 1,536,450	\$ 2,325,391
汽 車	2,102,521	1,821,153
建 材	50,709	50,527
健身器材	2,100,280	1,917,870
模具及其他	<u>194,968</u>	<u>254,177</u>
	<u>\$ 5,984,928</u>	<u>\$ 6,369,118</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亞洲	\$ 3,263,129	\$ 5,521,625	\$ 2,716,213	\$ 1,573,507
美洲	2,275,644	536,192	-	-
歐洲	446,155	311,301	266,260	164,028
	<u>\$ 5,984,928</u>	<u>\$ 6,369,118</u>	<u>\$ 2,982,473</u>	<u>\$ 1,737,535</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11 及 110 年度收入金額 5,984,928 仟元及 6,369,118 仟元中，來自單一集團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 H (註 1)	\$ 716,733	\$ 1,091,176
客戶 C (註 1)	註 2	696,781
客戶 J	1,674,908	註 2

註 1：係來自健身器材收入。

註 2：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呆 帳	備 金	擔 保 名 稱	品 價 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三)	備 註
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50,500	\$ -	\$ -	1%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無	\$ -	\$ 1,314,578	\$ 1,314,578	
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19,720	307,100	-	3%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無	-	1,314,578	1,314,578	
1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鎮江市聯創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71,228	166,896	166,896	3.5%~4%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無	-	1,452,894	1,452,894	
2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Lem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是	114,500	61,420	61,420	0.25%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無	-	246,431	246,431	
2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聯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9,860	153,550	-	3%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無	-	246,431	246,431	
3	昆山聯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0,120	87,840	87,840	4%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無	-	100,992	100,992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三：(1) 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係聯德控股公司依股東會同意通過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1. 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

(2) 依上述規定，聯德控股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性質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最高限額為淨值 3,286,446 (仟元) × 40% = 1,314,578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為淨值 3,286,446 (仟元) × 40% = 1,314,578 (仟元)。

(3) 依上述規定。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性質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最高限額為淨值 3,632,235 (仟元) × 40% = 1,452,894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為淨值 3,632,235 (仟元) × 40% = 1,452,894 (仟元)。

(4) 依上述規定。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資金貸與他人，性質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最高限額為淨值 616,077 (仟元) × 40% = 246,431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為淨值 616,077 (仟元) × 40% = 246,431 (仟元)。

(5) 依上述規定昆山聯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性質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最高限額為淨值 252,479 (仟元) × 40% = 100,992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為淨值 252,479 (仟元) × 40% = 100,992 (仟元)。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二)										
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2	\$ 3,943,735	\$ 45,060	\$ -	\$ -	\$ -	-	\$ 9,859,338	是	否	是
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2	3,943,735	729,938	337,810	-	-	10.28%	9,859,338	是	否	否
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Lemtech Precision Material (Czech) s.r.o.	2	3,943,735	191,940	196,320	130,880	-	5.97%	9,859,338	是	否	否
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2	3,943,735	46,335	46,065	21,497	-	1.40%	9,859,338	是	否	是
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2	3,943,735	133,944	131,420	50,000	-	4.00%	9,859,338	是	否	否
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2	3,943,735	350,000	350,000	-	-	10.65%	9,859,338	是	否	否
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 公司	2	3,943,735	186,063	-	-	-	-	9,859,338	是	否	是
0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3,943,735	600,000	600,000	250,000	-	18.26%	9,859,338	是	否	否
1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	739,292	159,860	153,550	30,710	-	4.67%	1,848,231	否	是	否
2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 有限公司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4	4,358,682	22,215	-	-	-	-	10,896,705	否	否	是
2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 有限公司	昆山聯德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 司	4	4,358,682	66,645	-	-	-	-	10,896,705	否	否	是
2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 有限公司	鎮江市聯創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 司	4	4,358,682	66,645	43,920	-	-	1.34%	10,896,705	否	否	是
3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2	178,541	44,430	43,920	43,481	-	1.34%	446,352	否	否	是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 註三：(1) 背書保證限額係聯德控股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十八條規定及股東會同意通過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聯德控股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3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120% 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為背書保證者，其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10%。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公司間為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 (2) 依上述規定，聯德控股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3,286,446 (仟元) $\times 300\% = 9,859,338$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3,286,446 (仟元) $\times 120\% = 3,943,735$ (仟元)。
- (3) 依上述規定，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616,077 (仟元) $\times 300\% = 1,848,231$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616,077 (仟元) $\times 120\% = 739,292$ (仟元)。
- (4) 依上述規定，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3,632,235 (仟元) $\times 300\% = 10,896,705$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3,632,235 (仟元) $\times 120\% = 4,358,682$ (仟元)。
- (5) 依上述規定，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148,784 (仟元) $\times 300\% = 446,352$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148,784 (仟元) $\times 120\% = 178,541$ (仟元)。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結構式存款 昆山農村商業銀行結構式存款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88,690	-	\$ 88,690	—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結構式存款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408	-	44,408	—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寧波銀行結構式存款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142	-	44,142	—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中工段 143 號土地等 3 筆 桃園市中壢區中工段 657 建號等 2 筆	110/12/29	\$ 1,055,000	\$ 1,055,000	犇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	參考臨近房地產行情及專業鑑價報告	為在台設置總部及整合在子公司於同一廠區作業以節省租金支出。	—

註：事實發生日，係指董事會決議日。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母 公 司	銷 貨	\$ 135,430	2.26%	月結 90 天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	應收帳款 \$ 43,848	2.35%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聯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170,591	2.85%	月結 60 天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	應收帳款 21	-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關聯企業	銷 貨	103,345	1.73%	月結 60 天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	應收帳款 39,046	2.09%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聯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105,697	1.77%	月結 90 天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	應收帳款 11,084	0.59%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關聯企業	銷 貨	342,903	5.73%	月結 120 天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	應收帳款 150,247	8.04%	
聯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117,885	1.97%	月結 60 天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	應收帳款 31,042	1.66%	
聯德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關聯企業	銷 貨	119,450	2.00%	月結 120 天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	應收帳款 28,727	1.54%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鎮江市聯創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 \$ 170,178	註	\$ -	-	\$ -	\$ -
昆山聯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 115,706	註	-	-	-	-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 150,247	3.70	-	-	91,638	-

註：為其他應收款，故不計算週轉率。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1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1	應收(付)帳款	\$ 43,848	一般交易條件 0.56%
1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1	銷貨收入(進貨)	135,430	一般交易條件 2.26%
1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鎮江市聯創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170,178	一般交易條件 2.17%
2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3	應收(付)帳款	39,046	一般交易條件 0.50%
2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3	銷貨收入(進貨)	103,345	一般交易條件 1.73%
2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聯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進貨)	170,591	一般交易條件 2.85%
3	聯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進貨)	45,076	一般交易條件 0.75%
4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聯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進貨)	105,697	一般交易條件 1.77%
4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3	應收(付)帳款	150,247	一般交易條件 1.92%
4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3	銷貨收入(進貨)	342,903	一般交易條件 5.73%
5	聯德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3	銷貨收入(進貨)	119,450	一般交易條件 2.00%
6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Lem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其他應收(付)款	61,517	一般交易條件 0.79%
7	昆山聯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聯德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付)款	115,706	一般交易條件 1.48%
8	聯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進貨)	117,885	一般交易條件 1.9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註五：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具控制能力</u>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橫里西斯	一般投資業務	\$ 112,397	\$ 112,397	2,500,000	100	\$ 3,501,610	\$ 338,151	\$ 338,151	子公司
本公司	Lem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214,320	214,320	7,000,000	100	316,982	(28,179)	(28,179)	子公司
本公司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薩摩亞	銷售電子及電腦週邊零件	6,583	6,583	1,425,000	57	84,807	74,055	42,211	子公司
本公司	聯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電器、視聽電子產品、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汽車及其零件、其他光學及精密機械製造及批發	30,000	30,000	3,000,000	100	156,390	114,020	114,020	子公司
本公司	聯鑑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其他機械製造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0,000	-	1,000,000	40	19,048	22,619	9,048	子公司
Lem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聯德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機械設備、模具、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汽車及其零件、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及批發	30,000	30,000	3,000,000	100	52,729	28,382	28,382	孫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	銷售汽車、電子及電腦週邊零件	597	597	20,000	100	616,077	35,624	35,624	曾孫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龍大昌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臺灣	電器、視聽電子產品、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汽車及其零件、其他光學及精密機械製造及批發	9,524	9,524	-	100	469,653	72,436	72,436	曾孫公司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Lemtech Precision Material (Czech) s.r.o.	捷克	生產汽車零部件(天窗、剎車及安全帶、安全氣囊)及組件(方向盤傳動軸等),消費型電子零件及伺服器產品供應	195,984	195,984	-	100	137,761	26,797	26,797	曾孫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Lemtech USA Inc.	美國	美國業務拓展、業務資訊收集、提供市場情資及產業資訊	1,502	1,502	50,000	100	607	(223)	(223)	曾孫公司
Lemtech Technology Limited	<u>具重大影響力</u> Aapico Lemtech Co., Ltd.	泰國	汽車、電子及電腦週邊零配件之研發、生產、製造及組裝	16,452	16,452	160,000	40	31,056	(1,888)	(755)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關鍵禾芯科技有限公司	臺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一般儀器製造業、能源技術服務、生物技術服務及研究發展服務等	20,085	20,085	2,900,000	28.42	19,294	(7,291)	(2,072)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期 初 累 積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入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未 累 積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台 灣 之 投 資 收 益
鎮江市聯創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	機械、電子及汽車零組件表面處理加工	\$ 65,043 (USD 2,160)	由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持股 83.33% 股權	\$ -	-	\$ -	\$ -	(\$ 17,458)	100	(\$ 16,434)	(\$ 38,602)	\$ -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設計各類精沖模、壓鑄模、非金屬模具、電腦接插件、電腦散熱模組等新型電子轉器件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	286,242 (RMB 66,000)	由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投資持股 99.81% 股權	-	-	-	-	308,311	99.81	307,725	3,625,334	52,287 (USD 1,780)	
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設計各類精沖模、壓鑄模、非金屬模具、電腦接插件、電腦散熱模組等新型電子轉器件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	286,242 (RMB 66,000)	由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持股 0.19% 股權	-	-	-	-	308,311	0.19	586	6,901	-	
昆山聯德滑軌科技有限公司	設計、生產滑軌、轉軸及相關配件以及銷售自產產品等	69,758 (RMB 15,000)	由 Lemtech Industrial Services Ltd 投資持股 100%	-	-	-	-	81,990	100	81,990	157,267	-	
昆山聯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電子專用材料、散熱模組的研發、製造、銷售自產產品；從事與本企業生產的同類產品及其原材料、機械設備的批發、進出口業務	60,990 (USD 2,000)	由 Lem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持股 100%	-	-	-	-	10,002	100	10,002	252,479	-	
聯德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德(常熟)公司)	電子元器件製造、電子元器件批發、電子專用材料製造、電子專用材料銷售、電子專用材料研發、照明器具製造、照明器具銷售、汽車零部件及配件製造、太陽能設備及元器製造、太陽能設備及元器銷售、電腦軟硬體設備製造、通訊設備銷售	155,265 (USD 5,500)	由 Lem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持股 100%	-	-	-	-	(87,532)	100	(87,532)	51,960	-	

(接 次 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投資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認列損益	期末投資價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聯德精密機械(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聯德天津公司)	汽車零部件及配件製造；模具製造；建築用金屬配件製造；移動終端設備製造；通信設備製造；電腦軟硬體及週邊設備製造；電子元器件製造；機械零件、零組件銷售；模具銷售；電子元器件零售；建築用金屬配件銷售	\$ 88,868 (USD 3,000)	由 Lemtech Global Solution Co. Ltd. 投資持股 51%	\$ -	\$ -	\$ -	\$ -	(\$ 13,173)	51	(\$ 6,718)	\$ 38,867	\$ -
聯德精密機械(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聯德天津公司)	汽車零部件及配件製造；模具製造；建築用金屬配件製造；移動終端設備製造；通信設備製造；電腦軟硬體及週邊設備製造；電子元器件製造；機械零件、零組件銷售；模具銷售；電子元器件零售；建築用金屬配件銷售	88,868 (USD 3,000)	由聯德精密材料(中國)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持股 49%	-	-	-	-	(13,173)	49	(6,455)	37,343	-

註：係依同期間經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不適用	不適用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附表七。
-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二。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附表一。
-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聯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徐 啟 峰	8,293,981	13.33%
曾 金 成	5,774,618	9.2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葉航投資專戶	5,647,238	9.08%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